

证券代码：688502

证券简称：茂莱光学

公告编号：2025-064

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送达，并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6 人，实到董事 6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范浩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发表了同意意见，并同意公布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议案审议通过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议案审议通过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议案审议通过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议案审议通过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30 日